

本院辦理「105 年彰化區國中教育會考」

為使本院國中部畢業生能如一般學校學生參加教育會考，又毋需承受外界異樣眼光，於民國 92 學年度積極爭取於院內設置國中教育會考測驗試場，因辦理成效良好，

自 99 學年度起每年均於本院設置常態性考場至今。今年本院共設置男、女考場各一，由主辦學校彰化縣立鹿港高中指派文興高中 5 名試務人員至本院辦理會考事宜。



今年國中會考日期為 5 月 14、15 二天，本院共有男生 14 名、女生 12 名，合計 26 名受感化教育之國中應屆畢業生應試，考生全程遵守試場規定，秩序良好。

田中高中潘福來校長與授課師長們也到場鼓勵考生，潘校長勉勵考生要好好讀書，因為知識是擺脫貧窮的捷徑；同學們年紀都還小，要把重心放在求學上，加強自身的能力日後仍有大好前途。校長以「英雄不怕出身低」勉勵同學，並舉自己為例，要給自己更多的肯定和自信心，出院後展開新的生活。

本案辦理單位及電話：教務科 04-8742111 分機 321